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吳怡瑾

電話：06-2991111#8645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ichi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10085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08568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第四點，
並自即日生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3年10月21日院授人培字第103005033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修正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第四點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